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路投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Sailing Investment Co, S.à r.l.（卢森堡海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路投资”）
- 本次担保金额：1.20 亿欧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海路投资担保的余额为 5.38 亿欧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 特别风险提示：海路投资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情形，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于 2022 年 8 月 8 日，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酒店”、“本公司”或“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外滩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外滩支行”）签署《开立融资类保函/备用信用证协议》，本公司为海路投资从中国工商银行（欧洲）有限公司巴黎分行（以下简称“工行巴黎分行”）融资 1.194 亿欧元向工行外滩支行申请开立保函，担保金额为 1.20 亿欧元，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海路投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因海路投资于 2017 年度对原收购法国卢浮集团融入的 12.9 亿欧元银行贷款进行重组，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上述经重组后的欧元贷款余额为 12.45 亿欧元，该等贷款将于 2022 年陆续到期。海路投资正与相关银行积极沟通上述贷款的第二轮重组事宜，为抓住上述贷款第二轮重组的时间窗口，保持适度灵活性。本公司拟在不超过 12.45 亿欧元的额度内，就上述贷款第二轮重组为海路投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并授权董事会在不超过 12.45 亿欧元的额度范围内批准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2月1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海路投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由本公司为海路投资不超过3亿欧元的借款提供担保，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操作上述担保具体事宜。

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与工行外滩支行签署《开立融资类保函/备用信用证协议》，本公司为海路投资从工行巴黎分行融资 1.17 亿欧元向工行外滩支行申请开立保函，担保金额为 1.18 亿欧元，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详见公告编号：2022-002）。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Sailing Investment Co, S. à r.l.

注册资本：50,012,500欧元

注册地址：1 rue Hildegard von Bingen 1282 Luxembour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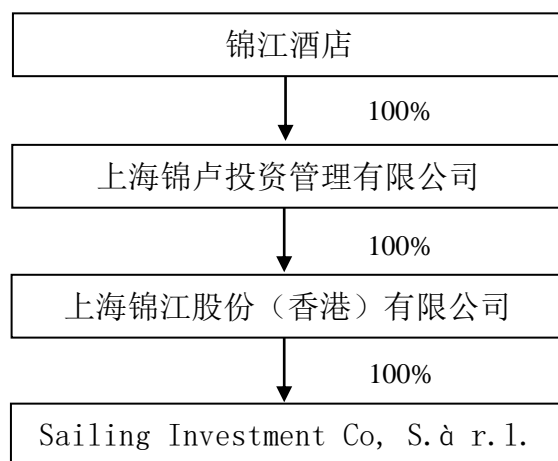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锦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透过其全资子公司上海锦江股份（香港）有限公司100%持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路投资资产总额为117,193万欧元，负债总额为113,094万欧元，银行或关联方贷款总额为113,000万欧元，流动负债总额为45,094万欧元，资产净额为4,099万欧元，2021年实现投资收益1,302万欧元，综合收益总额-88万欧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海路投资资产总额为119,319万欧元，负债总额为115,218万欧元，银行或关联方贷款总额为115,000万欧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3,518万欧元，资产净额为4,101万欧元，2022年1-3月实现投资收益329万欧元，综合收益总额3万欧元。

海路投资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与工行外滩支行签署的《开立融资类保函/备用信用证协议》，公司以内保外贷方式向工行外滩支行申请为海路投资获取境外银行借款开具备用信用证，为海路投资提供金额1.20亿欧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备用信用证开立之日起60个月。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系海路投资于2017年度对原收购法国卢浮集团融入的12.9亿欧元银行贷款进行重组所致，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上述担保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且被担保对象为公司

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海路投资的不超过 3 亿欧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对外担保法律法规履行了决策程序，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海路投资银行贷款重组的需要，公司为海路投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方式不会损害公司利益，符合公司经营需要。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8,630万欧元，折合人民币472,47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的28.44%，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